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

审批号：株茶承诺制 [2021] 16 号

项目名称	茶陵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项目（一期）工程		
建设地点	茶陵县洣江街道洣瑶社区等	占地(建筑、营业)面积 (m ²)	60025.619
建设单位	茶陵县犀城水务有限公司	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	谭耀辉
联系人	尹勇	联系电话	18173378555
项目投资(万元)	62685.65	环保投资(万元)	2009
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	2024 年 1 月	行业类别	D461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
告知承诺制审批依据	根据《湖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优化小微企业项目环评工作的意见》（环环评[2020]）49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该项目属于告知承诺制范围，为环境影响审批正面清单适用范围中的“三十三、水的生产和供应”项目。		
建设内容及规模	项目洣水水库作为主水源，洣水作为第二水源，配套建设洣水水库取水原水管线（一期）14.3km，新增洣水取水工程（建设规模为 $5 \times 10^4 \text{m}^3/\text{d}$ ），原水管线0.6km；新建水厂（茶陵二水厂）（建设规模为 $5 \times 10^4 \text{m}^3/\text{d}$ ）；新建枣界泵房（建设规模为 $7000 \text{m}^3/\text{d}$ ）、新增腰璐南端一体化泵站（规模 $2000 \text{m}^3/\text{d}$ ）；新增配套管网工程总长度73.5km；智慧水务建设工程；现有水厂收购。		
该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已经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。 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（盖章） 2021 年 11 月 29 日 审批专用章 (10)			